

附表二
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機關(構)階級章佩帶對照表																		
階級 識別	金 底 二 星	金 底 一 星	三 線 四 星	三 線 三 星	三 線 二 星	三 線 一 星	二 線 四 星	二 線 三 星	二 線 二 星	二 線 一 星	一 線 四 星	一 線 三 星	一 線 二 星	一 線 一 星	二 粗 三 細	二 粗 二 細	二 粗 一 細	
文 職	官 等	簡任					薦任					委任						
	職 等	十四 職 等	十三 職 等	十二 職 等	十一 職 等	十 職 等	九 職 等	八 職 等	七 職 等	六 職 等	五 職 等	四 職 等	三 職 等	二 職 等	一 職 等			
軍 職	官 等		將官			校官				尉官		士官 長	士官			士兵		
	官 階		中 將	少 將	上 將	中 校	少 校	上 尉	少 尉	中 尉	三 等 二 等 一 等 士 官 長	上 士	中 士	下 士	上 兵	一 兵	二 兵	
警 職	官 等		警監				警正				警佐							
	官 階		一 階	二 階	三 階	四 階	一 階	二 階	三 階	四 階	一 階	二 階	三 階	四 階				
關 務	官 等		關務監 (技術監)				關務正 (技術正)	高級關務員 (高級技術員)			關務員 (技術員)		關務佐 (技術佐)					
	官 階		一 階	二 階	三 階	四 階	一 階	二 階 一 階	二 階	三 階	一 階	二 階	三 階 一 階	二 階	三 階			
約聘 僱人員 及海務 技工	職 稱							船長 、 輪機 長	大副 、 大管 輪		報務 員、 電 信管 理員	二副 、 二管 輪	三副 、 三管 輪	船員 、 大廚 、 二廚 、 海務 技工				
備 註	<p>一、階級章以所佔職務最高編階佩帶。</p> <p>二、高階低佔人員仍以原有官階、職等佩帶階級章。</p> <p>三、文職、警職及關務人員所佔職務為跨列官等且未具升官等任用資格者，以該職務次一官等之最高職等佩帶階級章。</p> <p>四、軍職士官長一職因性質特殊，一律按委任四職等配一線四星階級章。</p>																	